

证券代码：301429

证券简称：森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102

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“容诚会计师事务所”)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1）。上述议案已于2024年5月9日经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变更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说明函》，现将有关变更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 本次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，原委派宁云先生和任张池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冯炬先生。由于原委派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宁云先生工作调整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现委派王彩霞女士接替宁云先生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。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王彩霞女士（项目合伙人）、任张池先生（项目经理），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冯炬先生。

二、 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信息

1、 基本信息

王彩霞女士，201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0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；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悦康药业

(688658)、芯碁微装(688630)、井松智能(688251)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2、独立性

王彩霞女士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3、诚信记录

签字注册会计师王彩霞于2024年4月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警示函的一次，除此之外，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及其他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三、 其他说明

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系审计机构内部工作调整，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- 1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变更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说明函》；
- 2、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、执业证照。

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23 日